

关于上海双力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强制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7 月 3 日裁定受理上海双力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3 年 7 月 3 日指定上海瀛泰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双力集团物资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唐韵；联系电话：18221446440；联系地址：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788-1800 号金控广场 T1 塔楼 18-19 层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7 月 24 日